

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6 年社区工作者公开招聘公告

为满足社区工作需要，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现将招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程序

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区工作者公开招聘工作按照网上报名与资格初审、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和考察、公示和聘用等程序进行。

二、招聘计划

本次招聘社区工作者共 80 名。招聘岗位及要求详见附件：《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6 年社区工作者公开招聘岗位表》。

三、招聘条件

（一）招聘对象除满足岗位表中招聘要求外，还须符合以下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4.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5. 具有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业务能力或技能条件；
6.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且已取得毕业证书；年龄 40 周岁以下（1985 年 9 月 10 日及以后出生）。

（二）报考人员具有香港、澳门大学学历的，需经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国外学历的，要经教育部相关部门学历认证；上述人员同时需符合公告规定及岗位要求的报考资格条件。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 现役军人；
2. 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
3. 经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4. 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受到党纪政务处分期限未满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5. 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尚在最低服务年限内的机关、事业单位正式在编工作人员；
6.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加报考的其他情形人员。

四、网上报名与资格初审

（一）考生登录人事考试网上服务平台（<https://www.exapt.cn/>）进行报名。统一报名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7 日 9:00 至 2026 年 9 月 21 日 16:00，逾期不再接受报名。报考人员报名前应认真阅读并签署“诚信承诺书”。

(二) 报考人员填写的信息必须真实无误，每位报考人员限报一个岗位，相关证明材料需扫描或拍照上传。资格审查贯穿招考全流程，凡因弄虚作假或虽通过资格审查但实际与报考条件规定不符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聘用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或应聘资格的，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给予严肃处理。

(三) 考生须于个人报名后 24 小时至 2026 年 9 月 23 日 16:00 前登录人事考试网上服务平台 (<https://www.exapt.cn/>) 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初审。资格初审合格的报考人员须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 16:00 前通过报名网站按规定缴纳考试费用，逾期未缴费的视为自动放弃报考。

(四) 报名结束后，岗位招聘计划数与实际缴费人数的比例达到 1:3 方可开考。如未达到开考比例的，相应核减该岗位招聘计划数或取消该招聘岗位。因比例不足而被取消岗位的人员如符合其他岗位条件，可在缴费结束后改报其他岗位，改报时间为 9 月 28 日 14:00-16:00，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报考。因比例不足而被取消岗位的报考人员没有改报其他岗位的，可在报名结束后退回所收考试费用，其他情形所缴考试费用不予退回。

五、笔试

(一) 笔试采取闭卷形式进行，笔试科目为《综合知识》，内容主要包括时事政治、经济、法律、职业能力测试、写作等，满分 100 分。笔试成绩计算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二) 笔试时间暂定 2026 年 10 月 31 日（周六），具体时间、地点详见准考证。已缴费成功的报考人员可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 9:00 后，登录网上报名服务平台下载并打印准考证。报考人员应携带准考证和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按照准考证上指定的时间、地点参加笔试。

(三) 笔试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在人事考试网上服务平台 (<https://www.exapt.cn/>) 公布笔试成绩，依据笔试成绩（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面试入围人员。最后一名如有多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进入下一环节。

六、资格复审

(一) 面试入围人员面试前进行资格复审。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照 1:3 比例确定资格复审人员名单。被确定为进入资格复审的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携带以下材料到指定地点进行资格复审：

1.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2. 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3. 教育部学信网打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 份；
4. 本人 2 寸彩色照片 1 张；
5. 网上报名平台打印的报名表 1 份。

(二) 201-205 所有 AB 岗除提供以上材料外，还须提供本人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其中以配偶户籍条件报考的，须提供配偶的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以及结婚证原件和复印件；以父母户籍条件报考的，须提供父母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报考者本人、配偶或其父母非本区户籍的，须按规定出具本区房产证或有效居住证材料。

（三）持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大学学历证书的人员，还须提供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证明；持国外学历证书的人员，还须提供教育部相关部门学历认证证书。

（四）机关、事业单位在编正式工作人员还须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五）若本人不能亲自前来办理，可委托他人代为办理。被委托人除需提供以上材料外，还需携带由考生本人出具并本人签字的书面委托书，以及被委托人的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六）凡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况的，即为资格复审不合格，取消面试资格：与报考条件不符的、不能提供规定证件材料的、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接受资格复审的。资格复审不合格的取消其面试资格，所空名额按同岗位人员中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一次。递补人员若出现笔试成绩并列，一并进入面试环节。

（七）资格复审合格的报考人员，按规定缴纳面试费用并领取面试通知书。资格复审的时间、地点以报名网站公告为准。

七、面试

（一）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形式，面试满分 100 分，面试成绩现场公布（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因故不能按时参加面试的人员，取消其资格，所空名额不再递补。

（二）本次面试设定最低分数线 60 分，未达到最低分数线的考生不得进入下一环节。实际参加面试人数少于或等于岗位招聘计划数的，考生面试成绩须达到当天该考场实际参加面试人员的平均分，方可进入体检与考察环节。

（三）面试时间、地点以面试通知书为准。

八、确定初选人员

（一）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按 5:5 比例合成考试总成绩（考试总成绩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二）根据考生的考试总成绩，按所报考岗位实际开考计划数 1:1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初选人员。若出现考试总成绩并列的，以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若再次出现并列的，按笔试主观题分数高低决定取舍。初选人员名单在报名网站上公布。

九、体检和考察

（一）初选人员须按要求在指定的体检机构进行体检，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体检工作按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

（人社部发〔2016〕140 号）、《关于调整公务员录用体检有关项目检查标准的通知》（组厅字〔2025〕28 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13〕208 号）等有关规定执行。考生如因自身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部体检项目，则视为主动放弃。

(二) 体检工作结束后, 由医院出具“合格”或“不合格”的结论性意见。考生对非当日、当场复查的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的, 可以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 向体检实施主管部门提交复检申请, 复检只能进行1次, 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

(三) 对体检、考察不合格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考察造成岗位空缺的, 在同岗位报考人员中, 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等额递补, 递补各不超过两次。若出现最后一名递补人员成绩并列的情况, 则以面试成绩为依据, 从高分到低分确定, 面试成绩相同的, 按笔试主观题分数高低决定取舍。

体检合格人员于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供考察材料。

十、公示

体检、考察均合格的人员在报名网站上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 公示无异议的或反映问题经核实不影响聘用的人员, 按规定程序办理手续。

十一、管理及待遇

(一) 公示无异议的按相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 工作岗位在新站高新区社居委, 与社区(街道级)签订劳动合同。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 试用期满合格的, 予以正式聘用; 不合格的, 取消聘用。工资福利待遇按照新站高新区社区工作者岗位执行。

(二) 如果聘用人员与原用人单位存在合同(聘用)关系的, 应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及时与原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或事业单位聘用合同)关系, 否则由此而产生的全部后果, 由本人自行承担。

(三) 聘用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到, 未按时报到且没有正当理由逾期不报到上班者, 视为自动放弃。

十二、其他事宜

(一) 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的全过程, 凡发现报考者不符合报考条件、隐瞒身份等情况, 一经查实, 立即取消报考或聘用资格, 并视情节给予相应处理。

(二) 本次招聘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不指定任何参考用书和资料。

(三) 笔试费用45元/科, 面试费用80元/人。

(四) 咨询电话:

网上报名咨询: 0551-65770182

报名系统处理: 0551-65127522

磨店社区: 0551-64323545

七里塘社区: 0551-64283502

瑶海社区: 0551-64395616

三十头社区: 0551-66338826

站北社区: 0551-66331105

监督电话: 0551-65777052

咨询时间: 工作日上午9:00-11:30 ; 下午2:30-5:00。

附件：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6 年社区工作者公开招聘岗位表

安徽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组织人事局

2026 年 9 月 10 日